

### 地區管理委員會會議報告

地區管理委員會於 2006 年 5 月 12 日舉行的會議上，曾討論以下主要事項：

#### (1) 食物業處所的發牌及監管

食環署代表介紹了食物業處所發牌及監管的相關法例及執行，與及深水埗區內的情況。趁着剛踏入夏季，食物衛生事故風險較高的時間，探討如何減低食物中毒風險及預防食物業處所的衛生事故。

食環署是根據《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及《食物業規例》所賦予的權力，對食物業處所發牌及進行監管。根據法例，需要領牌的食物業處所包括；食物製造廠、食肆、工廠食堂、燒味店、新鮮糧食店及凍房。

食環署通過下列措施，對食物業處所作監管：

##### 按風險程度分類巡查制度

食環署按食物業處所供應的食物種類、食物業務的規模、配製食物的步驟、顧客的數目及往績記錄，以分類食物業處所的風險程度，並按此分類訂定巡查頻次。

##### 食物業規例的執行及違例記分制

食物業處所持牌人如觸犯法例和被定罪，會被記 5 分、10 分或 15 分。12 個月內累積分數滿 15 分，會被罰停牌 7 天；第一次停牌後 12 個月內再被記下 15 分，會被罰停牌 14 天；第二次停牌後 12 個月內再被記下 15 分，便會永久取消牌照。

##### 衛生經理及衛生督導員計劃

自 2005 年起，食物業處所必須委任 1 名衛生經理及 1 名衛生督導員。這些人士均要獲認可的證書，才可擔任此職。

##### 其他監管措施

為了預防禽流感，售賣活家禽新鮮糧食店的家禽必須來自長沙灣批發市場，每天店內須清洗及徹底消毒。而每月亦有 2 天「休

市清潔日」。2004年7月開始，實行特惠補助金計劃，深水埗區20間售賣活家禽的新鮮糧食店，當中有4間已交回牌照而結業。

至於食物業處所的魚缸水的過濾及消毒設施及水質，食環署亦有作管制。

深水埗區內共有1,041間持牌食物業處所，在過往2年，區內共有24間食物業處所被罰停牌。

深水埗區內的食肆食物中毒個案數字比全港平均數為低。在2005年全港580多宗涉及食肆的食物中毒個案中，深水埗區的個案只有8宗，而且只屬小型個案。

衛生署與食環署緊密合作，以調查食物中毒病人的情況。在發現有眾多市民有食物中毒症狀時，會進行流行病調查，確定引致中毒的細菌或食肆源頭。然後將資料交與食環署作出行動。

食環署在接獲衛生署通知食物中毒事件後，會立刻派員進行調查、蒐集食物及環境樣本進行化驗分析及調查有否違反有關法例。

食環署對於一些曾發生食物中毒的食肆，在事件發生後，會加強巡查。

## (2) 屋宇維修統籌計劃

屋宇署正繼續進行2005年屋宇維修統籌計劃。

## (3) 全城清潔專責小組工作進度

委員會知悉夾附的工作報告。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  
2006年5月



深水埗地區管理委員會  
全城清潔專責小組  
工作報告

深水埗地區管理委員會全城清潔專責小組(以下簡稱「專責小組」)跟進的主要事項如下：

(1) 於衛生黑點安裝閉路電視系統計劃

食物環境衛生署繼續在閉路電視系統的監察範圍，即保安道近順寧道遊樂場行人路進行執法及清理行動。該署在 3 至 4 月內在上址共進行了 27 次清理行動，收集了 1.6 噸的廢物及垃圾，並發出了 1 張移走障礙物通知書。

由於順寧道遊樂場的閉路電視系統漸見成效，深水埗民政事務處已建議深水埗區清潔香港地區委員會將閉路電視系統遷往青山道 252-256 號金球閣，以便蒐集上址造成環境衛生問題的資料。

(2) 第四期優先處理衛生黑點

經諮詢深水埗區清潔香港地區委員會後，將處理的第四期優先處理衛生黑點訂定如下：

編號	地點	現有環境衛生問題
1	福華街 157A - 177C 號後巷	污水渠淤塞、堆放雜物
2	基隆街 359 - 391 號後巷	堆放雜物、地面積聚污水
3	基隆街 239 - 263 號後巷	堆放雜物、排放污水
4	醫局街 195 - 219A 號後巷	堆放雜物、污水渠淤塞
5	南昌街 202-220 號側巷	堆放雜物、食肆於後巷處理食物

(3)

迅速回應系統和地區資料庫

專責小組繼續監察在「迅速回應系統」下，未能完成的投訴個案。  
2006年3至4月的投訴統計如下：

跟進部門	2006年3月		2006年4月	
	新收投訴個案	尚未完成個案*	新收投訴個案	尚未完成個案*
食物環境衛生署	214	0	217	20
屋宇署	1	0	0	0
海事處	0	0	1	0
總數	215	0	218	20

\*註：截至5月10為止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  
2006年5月10日